A

**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局**

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﹝2021﹞4号 签发人：刘华军

对区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20号建议的答复

张忠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增设工业危废处置机构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区已拥有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项目，该项目建设单位为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（南通）有限公司，项目位于南通市海门区临江新区临江大道303号，占地面积70亩，总投资3亿人民币。该项目环评报告书于2020年3月9日通过海门市行政审批局审批，于2020年3月22日开工建设。该项目处置方式为焚烧，可对《国家危废名录》中的23大类的危废进行处置，处置能力为2万吨/年。

该项目的建设受到区领导的高度重视，被列入2021年为民办实事项目重点推进，目前项目的营运设备及配套污染防治设施已安装完毕，正在组织危废许可证的申领，海门生态环境局已完成初审工作，相关材料已上报至南通市生态环境局。我局将继续做好项目跟踪服务工作，与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做好对接工作，确保该项目按照目标任务完成投运，让我区危废管理工作步入新的台阶。

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局

2021年11月30日